號: 保存年限:

內政部 函

地址: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:紀文

聯絡電話: 04-22502231 傳真: 04-22502375

電子信箱:gw@land.moi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:內授中辦地字第1041305436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無

裝

訂

主旨:「市地重劃實施辦法」部分條文,業經本部於104年7月13 日以內授中辦地字第1041305436號令修正發布,如需修正 發布條文,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(網址http://gazett e. nat. gov. tw)下載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: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: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電子公布欄、內政部法規委員會、地政司(土地重劃科) 10:16-02:13: 交10:16:35章

線

第1頁,共1頁